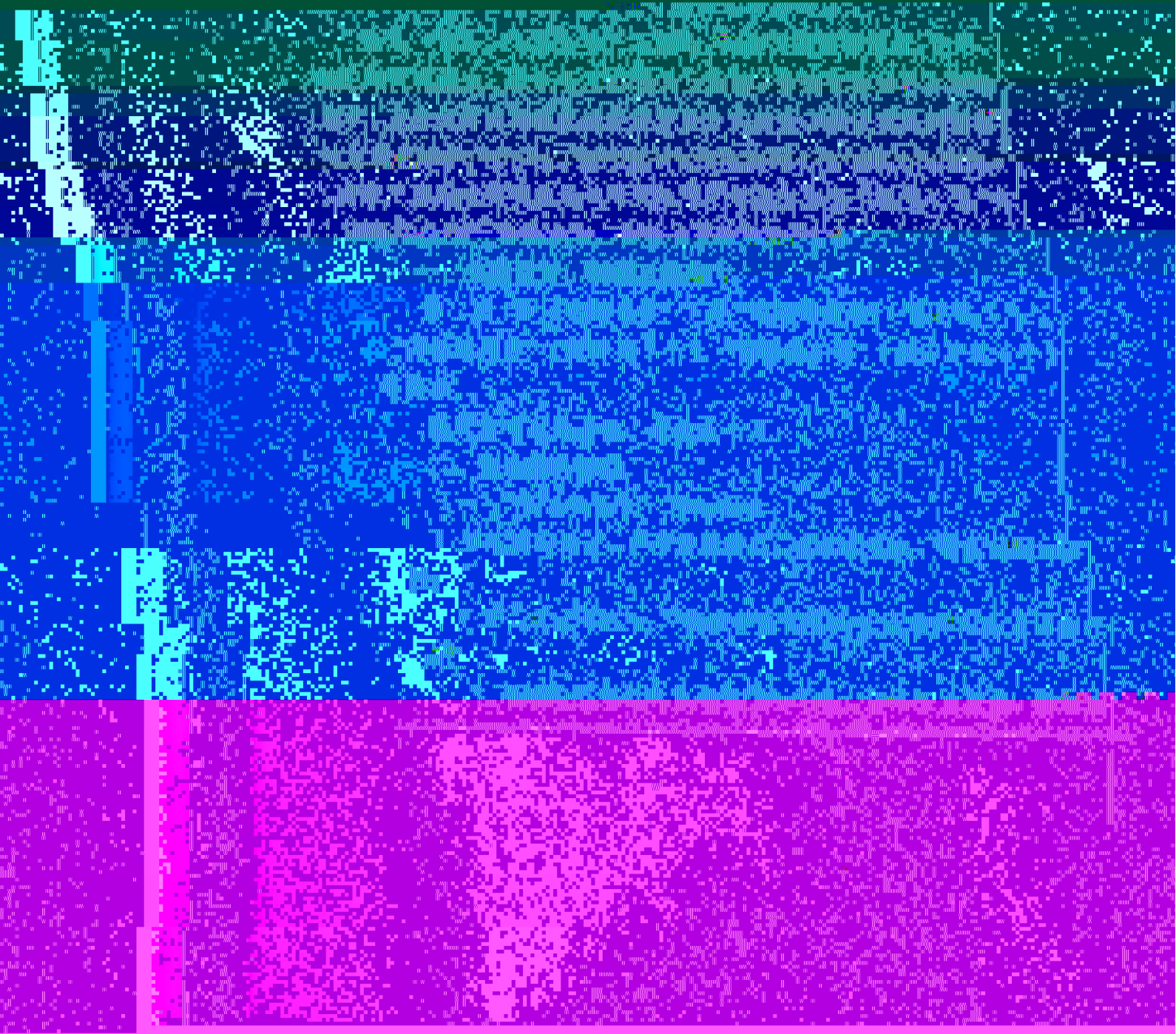


附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公厅



区经济发展成效显著。

颁奖对象：商标注册人。获奖者需全部满足上述标准。

（二）“商标运用奖”评选标准

1. 积极运用商标创新企业发展模式，整合企业技术、管理、营销等优势，商标战略实施成效突出；
2. 不断探索商标推广方式，加强商标推广力度，商标知名度

较高或有较大增长；外向型企业运用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形成较

（三）“商标运用奖”评选办法

1. 申报范围及申报条件

（1）充分发挥自身职能，提高社会公众的商标意识，积极推动

商标运用奖申报工作。

（2）申报企业为在本市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经营、

信誉良好、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商标运用成效突出的企业。

（3）申报企业须为商标注册人，且在本市范围内有实际经营

场所，申报时须提供商标注册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企业章程、企业年度报告、企业

财务报表、企业纳税申报表、企业信用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情况

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成效证明材料等。

（4）申报企业须为商标注册人，且在本市范围内有实际经营

场所，申报时须提供商标注册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企业章程、企业年度报告、企业

财务报表、企业纳税申报表、企业信用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情况

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成效证明材料等。

（5）申报企业须为商标注册人，且在本市范围内有实际经营

场所，申报时须提供商标注册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企业章程、企业年度报告、企业

财务报表、企业纳税申报表、企业信用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情况

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成效证明材料等。

（6）申报企业须为商标注册人，且在本市范围内有实际经营

场所，申报时须提供商标注册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企业章程、企业年度报告、企业

财务报表、企业纳税申报表、企业信用报告、企业商标运用情况

（四）四、六、八、十、十二。

四、推荐要求

推荐单位应提供包括推荐函（需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在内的推荐材料，内容应包括推荐的奖项名称、推荐原因、推荐对象的详细背景材料等。推荐材料应不少于3000字，同时附上推荐证明、材料。

推荐单位应对推荐对象严格挑选，做到优中选优，宁缺毋滥，同时应保证推荐材料真实准确。

五、推荐评选程序

各推荐单位组织推荐候选对象，经推荐委员会评定并向社会公示后确定推荐名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将确认最终获得第二届“中国商标金奖”的名单。

获奖结果将在工商总局官方网站及工商总局商标局网站等媒体进行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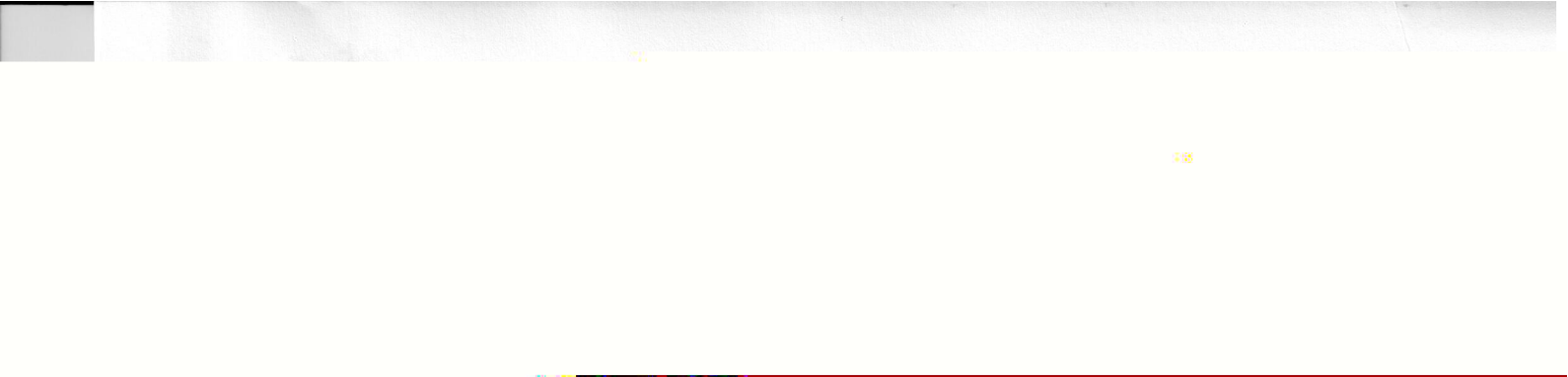
请于2015年7月15日前将推荐材料纸件及电子版送我局商标局，超过期限的推荐材料将不能参加评选。

联系人：王鹏静 苏冰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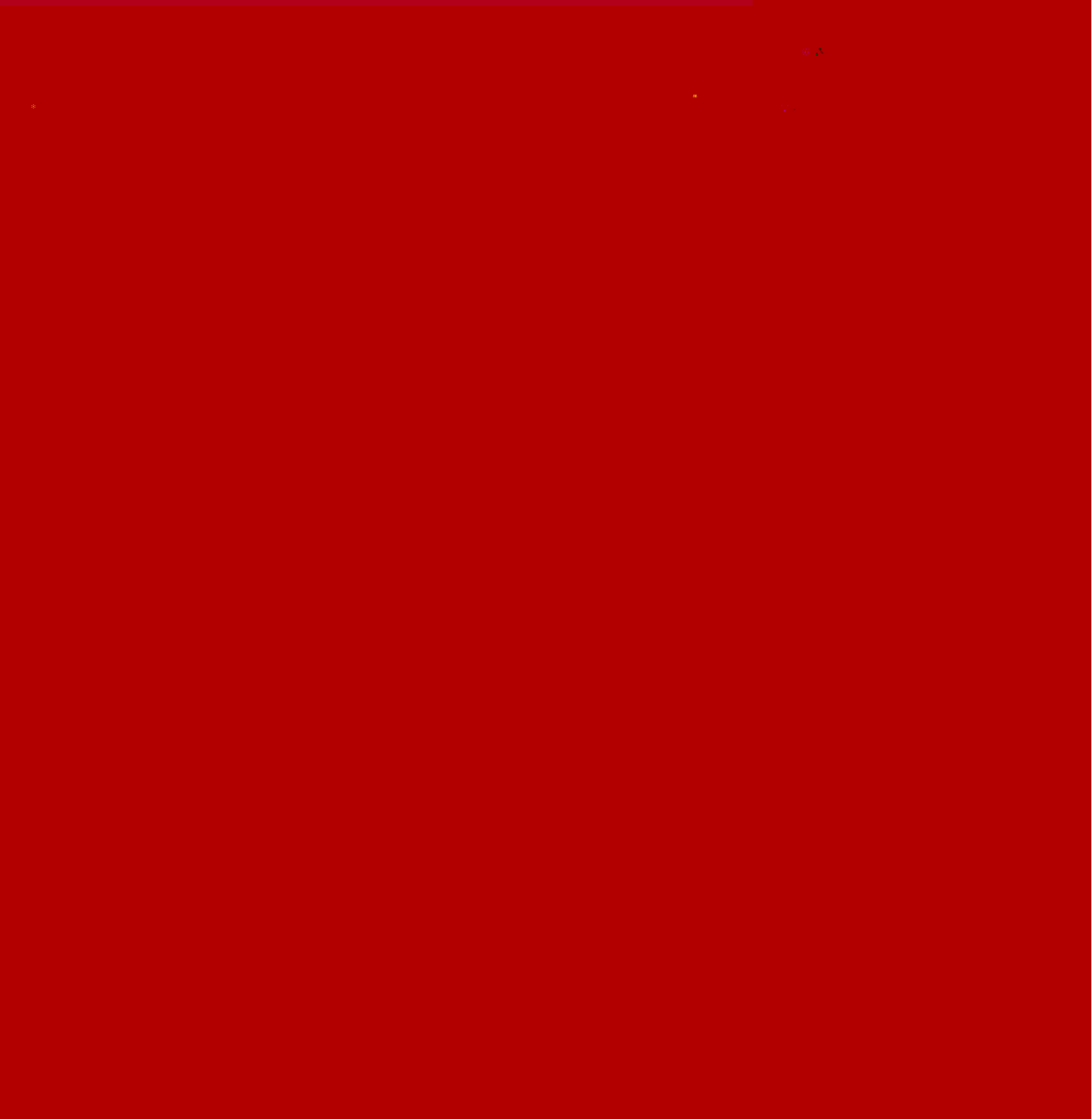
电 话：（010）63219525 63219523

传 真：（010）68013623

邮 箱：waiban_sbj@saic.gov.cn



2



3

4

5

6